

# 广东工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培养方案

专业：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代码：440301 学习形式：非脱产 层次：高起专 学制：3 年

## 一、入学要求

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，身体健康，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各类高、中等学校在校生以外的在职从业人员或社会其他人员。

## 二、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具有文化科学修养、开创精神和社会责任感，掌握土木工程结构设计、施工和工程管理的基本知识和专业技能，既能进行土木工程的设计、施工，又能在土木工程领域从事管理工作的，符合社会主义建设需要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技术人才。

## 三、专业核心课程

工程力学 结构力学 建筑材料 工程制图与计算机绘图 房屋建筑学  
混凝土及砌体结构 钢结构 土力学与地基基础

## 四、培养规格

本专业毕业生应具备以下几方面的知识、素养和能力：

1. 掌握工程制图、力学、钢结构、施工等建筑工程必须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；
2. 具有从事土木工程规划、设计、施工等工作的基本能力；
3. 具备较强的社会责任感与工程职业道德。

## 五、修业要求

1. 本教学计划按 3 年编制，修业年限为 2.5—5 年。
2. 本专业教学计划共 109.5 学分，毕业最低学分为 100 学分。
3. 学生对本专业教学计划中的课程，须按照要求修读，获得最低毕业学分，方可毕业。
4. 思想政治理论课须结合实践教学，实践学时不少于 16 学时（约 1 学分），《形势与政策》课程每学期均须开设，成绩在最后一学期载入。

## 六、课程体系及实施保障

1. 理论课的总学时包含线下讲授学时、实验学时、其它学时。其它学时可以是学生小组讨论、网络学习、查阅资料、老师作业辅导、自主学习等形式。学校为各专业学生在微信小程序“蕴瑜小课堂”匹配相应的网络课程与资源进行线上学习。每门课线下面授学时占比不低于该课程总学时的 20%。

2. 本专业必修课为 76 学分，占比为 69%；选修课 33.5 学分占比为 31%。本专业理论教学为 89.5 学分，占比为 82%（其中公共课 39.5 学分，专业基础课 33.5 学分，专业课 16.5 学分）；实践教学环节为 20 学分，占比为 18%。

3. 通识教育课程包含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传统、哲学、文学、艺术、宗教、管理、社会人生、科技发展等课程。旨在扩大成教学生学科视野，提高综合素质。

4. 学生取得相应专业的技能证书、专利证书、职称证书、公开发表的专业论文（有刊号），可申请“专业技能认证”课程免考，获得相应学分。

# 教学计划表

学院:土木与交通工程学院 专业:建筑工程技术 层次:高起专

课程类别	课程性质	序号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计划学时				考试类别	学分	先修课程	科类	各学年学期计划安排					
					总学时	讲授	实验	其他					第一年		第二年		第三年	
													1	2	1	2	1	2
公共课	必修	1	2018700	高等数学(一)	96	20		76	▲	6		理工	6					
		2	2064400	英语(一)	96	20		76	▲	6		外语	6					
		3	2783400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32	8		24	▲	2		文史	2					
		4	2018600	高等数学(二)	64	16		48	▲	4		理工		4				
		5	2064100	英语(二)	96	20		76	▲	6		外语		6				
		6	2784100	健康教育	32	6		26	▲	2		文史		2				
		7	2784000	四史概要	32	6		26	▲	2		文史			2			
		8	2783200	思想道德与法治	48	12		36	▲	3		文史				3		
		9	2783900	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	48	12		36	▲	3		文史				3		
		10	2783300	形势与政策	16	6		10	▲	1		文史	√	√	√	√	1	
公共课	选修	11	2034900	计算机应用基础	64	8	8	48	△	4		理工	4					
		12	2674000	学业规划与指导	8			8	△	0.5		文史	0.5					
专业基础课	必修	13	2019700	工程力学	96	20		76	▲	6		理工		6				
		14	2077100	房屋建筑学	56	12		44	○	3.5		理工		3.5				
		15	2696000	工程制图与计算机绘图	128	28		100	○	8		理工		8				
		16	2570300	结构力学(一)	64	16		48	○	4		理工			4			
	专业基础课	选修	17	2036500	建筑材料	56	12		44	○	3.5		理工	3.5				
			18	2037100	建筑工程测量	64	20	4	40	○	4		理工			4		
专业基础课	必修	19	2614800	土力学与地基基础	72	20	4	48	○	4.5		理工			4.5			
		20	2076200	钢结构	56	12		44	○	3.5		理工			3.5			
		21	2102200	混凝土及砌体结构	64	16		48	▲	4		理工			4			
		22	2039500	建筑施工	96	20		76	○	6		理工					6	
		23	2093800	定额与预算	48	12		36	○	3		理工					3	
实践环节	必修	24	2713600	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毕业综合实践	240				△	12		理工						12
		25	2116800	房屋建筑学课程设计	40				△	2		理工		2				
	实践环节	选修	26	2695500	混凝土结构课程设计	40				△	2		理工			2		
			27	2695900	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技能认证	80				△	4		理工					4
合计					1832	322	416	1094		109.5			22	31.5	19.5	10.5	14	12
百分比						17%	23%	60%										

注：“考试类别”栏中 ○—正常考试，原则上闭卷考试，可采用开卷形式； ▲—正常考试、采用闭卷形式； △—实践考核。  
 课程总评成绩由过程性成绩（平时成绩）和终结性成绩（期末考试成绩）组成。平时成绩占总评成绩的30%，期末考试成绩占总评成绩的70%。